

**仰德高級中學招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4學年度私立高級中等學校特教行政助理
(第一梯次公告,分次徵選-第2-10次招聘簡章)**

壹、依據：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特殊教育學校特殊教育經費作業要點。

貳、招僱人員職稱、名額及僱用期限：

114學年度本計畫「特教行政助理」計_1_名，備取2名。

契約期間114年 8月 1日至 115年 7月 31日。但礙於經費不足、行政主管機關變更計畫或相關法令規定終止契約狀況下，即可能提前通知終止契約。

參、工作地點：

肆、工作內容：

一、特教行政助理之工作內容應依工作手冊中內容及主管單位人員指導確實執行。(詳如附件3工作手冊)

二、其他交辦事項。

伍、工作時間：依照學校作息時間並得視學校需要調整之。

陸、報名資格：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大陸地區人民須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10年)、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6條至第28條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第9條、第10條及第12條第1項，各款情事之一者(僱用後發現其於任用前已有本條各款情事之一者，應自起聘日追溯撤銷僱用)，且具大學以上畢業之學歷者。

符合大學或研究所特殊教育相關科系，如：諮商輔導、幼兒教育、教育、心理、社工系等相關科系畢業。

柒、報名方式：

一、一律採通訊報名方式。

二、報名者應檢附下列應繳證件，以 A4紙張影本並依序裝訂，加註「核與正本相符」並簽名(報名表、甄選證、切結書、簡歷表除外)。

請於下方各次甄選日期前(以掛號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如遇甄選錄取額滿，則停止招聘，其報名、甄選日期如下：

(一)第2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9月23日-9月30日(星期二)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4年10月1日(星期三)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二)第3次甄選：

(若第3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4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10月2日(星期四)-10月16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4年10月17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三)第4次甄選：

(若第4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5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10月20日(星期一)-10月30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4年10月31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四)第5次甄選：

(若第5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6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11月3日(星期一)-11月13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4年11月14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五)第6次甄選：

(若第6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7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11月17日(星期一)-11月27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4年11月28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六)第7次甄選：

(若第7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8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12月1日(星期一)-12月11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4年12月12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七)第8次甄選：

(若第8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9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12月15日(星期一)-12月25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4年12月26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八)第9次甄選：

(若第9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10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4年12月29日(星期一)-115年1月8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5年1月9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九)第10次甄選：

(若第10次甄選已有錄取人員，則不再進行第11次甄選。)

1. 報名時間：115年1月12日(星期一)-115年1月22日(四) 上午08：00至16：30止，逾時不予受理。

2. 甄選時間：115年1月23日(星期五)上午09：00開始，依報名順序進行甄選。當日17:00公告錄取名單。

以掛號郵寄學校地址：「新竹縣新豐鄉員山村133號仰德高級中學人事室收（請註明應徵特教行政助理職缺）。

三、應繳證件：

1. 報名表（附件1各項欄位請詳實填列）。
2. 簡歷表（附件2）。
3.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4. 報名資格文件影本1份。
5.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6. 退伍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男性）。

捌、薪水待遇：

本特教行政助理僱用薪資以月薪制為據，按月支給280薪點（38,948元），

享勞健保、勞退金及年終獎金。

玖、甄選日期：即日起，以通知甄試時間公告為主。

拾、甄選項目：特教行政助理員

拾壹、成績計算：口試50%、面試50%。

拾貳、甄選完成後，按總成績高低列冊經審查後，依程序陳請校長核定，應考人倘總成績未達60分以上，得予從缺。

拾參、錄取公告：以本校首頁公告，及電話通知為主。

拾肆、錄取後依規定辦理僱用相關作業，正取人員因故放棄，即取消錄取資格改由備取名額依序遞補。

拾伍、甄試當日如遇颱風或不可抗拒之情事，經縣市政府宣佈放假時，則甄試日期將予以順延，並於本校首頁公布，請各應考人自行上網查閱。

附件1

仰德高級中學招僱「特教行政助理」報名表

一、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手機)		e-mail	
報名資格 (條件任一，須大學畢業以上者)	<input type="checkbox"/> 條件一、持有國民小學、幼兒園、高級中等特殊教育身心障礙組合格教師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條件二、竹人(請檢附畢業證書或相關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條件三、本年度已/可完成實習課程之實習教師及應屆結業之師資職前教育學分班之結業生，得檢附實習教師證書，以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實習科別為限。 <input type="checkbox"/> 條件四、曾任資源班輔導員或或資源班(特殊教育)行政助理者		
學歷	畢業學校及系所科別	修業 起訖年月	畢業(學位)證書字號
經歷	機關/學校名稱	職稱	服務期間
國民身分證影本 正面請黏貼於此		國民身分證影本 背面請黏貼於此	

特教行政助理工作手冊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特教行政工作	1. 協助特教教師定時填報、更新與維護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站之學務、轉銜系統。
	2. 協助辦理特教研習及特教宣導或活動等事宜(如:簽到表製作、海報製作、紀錄整理、成果製作…等)。
	3. 協助特教教師聯結與整合校內、外教育及相關資源(如:與社政、醫療及勞政單位溝通聯繫等)。
	4. 協助辦理特教相關會議事宜(如:開會通知單發送、海報製作、開會內容記錄、成果製作…等)。
	5. 協助特教教師提供各項獎助學金、福利措施及升學就業等相關訊息,並協助學生提出申請。
	6. 協助辦理特教學生課後輔導與補救教學等行政事宜。
	7. 協助特教學生特殊需求調查及整理。
	8. 協助特教教師於期初書面知會普通班任課教師有關任課班級學生之基本資料及特殊需求。
	9. 協助特教教師管理學生於特教課程之出缺席情形、紀錄特教教學日誌。
	10. 特教布置與管理。
	11. 其他特教行政工作臨時交辦事項。
IEP 與個案管理	1. 協助特教學生個案資料之整理與管理。
	2. 協助特教學生 IEP 資料整理與歸檔。
	3. 協助特教教師辦理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工作資料彙整。
	4. 協助特教教師依據學生之需求申請相關輔具、巡迴輔導、相關專業治療等服務。
	5. 協助特教教師於特殊需求學生異動或轉銜時,整理各項書面資料(如:IEP、輔導記錄等)。
	6. 協助特教教師彙整學生之校內外各項考試特殊考場服務需求、安排特殊考場服務。
其他	1. 協助特教學生校外參訪資料整理與製作。
	2. 協助特教教師訓練義工或學伴協助學生之課業學習與生活適應。